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四川省成都市石室联合中学 的 成都市石室联合中学电梯加建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石室联中电梯加建，属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四川华筑土木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30 人，营业收入为 6,773 万元（大写：陆仟柒佰柒拾叁万元），资产总额为 4,319 万元（大写：肆仟叁佰壹拾玖万元）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： 四川华筑土木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 2022 年 8 月 2 日

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四川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 5101052022000059 第(1)包 2022-08-02 03:17:57
四川华筑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2022-08-02 03:17:57